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邱醒亚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邱醒亚先生于2014年11月21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01万股高管锁定股（经2014年年度和2016年半年度实施权益分派方案后，邱醒亚先生质押的501万股经两次转增后增至3006万股），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予以购回并于2016年11月18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了质押。

邱醒亚先生于2016年11月17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774万股高管锁定股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1月17日，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11月17日。

截止本公告日，邱醒亚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64,351,25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77%；累计质押股份为195,85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4.0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16%。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22日